

证券代码：832734

证券简称：洁利来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 福建洁利来智能厨卫股份有限公司拟购买厂房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交易概况

#### （一）基本情况

福州马尾万洋众创城科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洋”）与福建省福州开发区长安投资区签订协议建设福州（马尾）万洋众创城项目。

公司根据战略发展需要，与万洋签订厂房建设协议，约定合作建设项目内的厂房，该厂房位于地块 B37 栋（该楼号为暂定编号，最终以政府审核为准），用于公司产品生产及日常经营活动使用。该厂房总面积约 3227.2 平方米（最终以不动产权证登记面积为准），预计厂房投资总价约 14,854,150.00 元（最终以双方签署的不动产买卖合同为准）。万洋提供该厂房的土地使用权，公司提供建设资金，双方共同建设该厂房。公司应在厂房建设协议签订后支付约暂计总建厂房费用的 20%（金额合计人民贰佰玖拾柒万肆仟壹佰伍拾元整），并于收到万洋通知之日起 10 日内完成办理暂计总建厂费用剩余金额的银行贷款按揭手续。

####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并购重组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重大资产重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业务细则》等有关规定：挂牌公司购买与生产经营相关的土地、房产、机械设备等，充分说明合理性和必要性的，可视为日常经常活动，不纳入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如涉及发行证券的，应遵守全国股转系统的其他相关规定。所以公司本

次拟购买的房产用于公司产品生产及日常经营活动使用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 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3 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购买“万洋众创城”B 地块 B37 栋厂房的议案》。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董事 5 人。

本项议案表决结果如下：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交易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六) 交易标的不属于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交易标的不属于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1、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福州马尾万洋众创城科创有限公司

住所：福建省福州开发区长安投资区长盛路 2#长天工业园 2#楼四层工业厂房 449 室（自贸试验区内）

注册地址：福建省福州开发区长安投资区长盛路 2#长天工业园 2#楼四层工业厂房 449 室（自贸试验区内）

注册资本：270,000,000.00 元

主营业务：信息科技、新能源科技、建筑科技、计算机科技、智能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房地产开发、经营；工业园区开发、运营；智慧园区开发、运营；物业管理服务；建筑工程、市政工

程、土石方工程、建筑机电安装工程、园林绿化工程、楼宇智能化工程、钢结构安装工程的设计与施工；仓储服务（除危险品）；企业管理服务；人力资源管理服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市场营销策划；市场管理服务；会议服务；展览展示服务；普通货物道路运输；停车场管理服务；税务咨询服务；自有房屋租赁；机械设备销售和租赁；电梯销售、维护；建筑材料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薛成都

控股股东：温州启顺实业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苏孝锋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三、交易标的情况

####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 1、交易标的名称：“万洋众创城”B地块B37栋厂房
- 2、交易标的类别：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股权类资产 其他
- 3、交易标的所在地：福建省福州开发区长安投资区“万洋众创城”B地块B37栋厂房
- 4、交易标的其他情况

无

#### （二）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交易标的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任何第三方权利，不存在涉及该资产的重大争议、诉讼或者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冻结情形。

### 四、定价情况

#### （一）交易标的财务信息及审计评估情况

无

## （二）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的定价依据以市场价格为基础，经交易双方共同协商确定。

## （三）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本次交易的定价依据以市场价格为基础，经交易双方共同协商确定，定价公允。

##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福州马尾万洋众创城科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洋”）与福建省福州开发区长安投资区签订协议建设福州（马尾）万洋众创城项目。

公司根据战略发展需要，与万洋签订厂房建设协议，约定合作建设项目内的厂房，该厂房位于地块 B37 栋（该楼号为暂定编号，最终以政府审核为准），用于公司产品生产及日常经营活动使用。该厂房总面积约 3227.2 平方米（最终以不动产权证登记面积为准），预计厂房投资总价约 14,854,150.00 元（最终以双方签署的不动产买卖合同为准）。万洋提供该厂房的土地使用权，公司提供建设资金，双方共同建设该厂房。公司应在厂房建设协议签订后支付约暂计总建厂房费用的 20%（金额合计人民贰佰玖拾柒万肆仟壹佰伍拾元整），并于收到万洋通知之日起 10 日内完成办理暂计总建厂费用剩余金额的银行贷款按揭手续。

### （二）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本次交易的支付方式及支付时间等事项以最终签订的《不动产买卖合同》约定为准。

## 六、交易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 （一）本次交易的目的

本次购买房产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有利于公司将来更好的经营发展、提升公司形象和节约经营成本，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及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

响。

(二) 本次交易存在的风险

本次交易符合公司发展规划，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三) 本次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交易不会引起公司主营业务、商业模式的变化，有利于更好地实施战略布局，促进公司业务更快更好发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七、备查文件目录

- 1、《福建洁利来智能厨卫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2、《万洋众创城厂房建设协议》

福建洁利来智能厨卫股份有限公司拟

董事会

2023年4月25日